**A**

五文体旅复〔2017〕24号

关于对政协五华区九届一次会议

第17D14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徐静、程云、张永贤委员：**

您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市五华区委员会第九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提升文化建设品质，彰显人文魅力核心区魅力》（编号为17D14号）的提案，已交由五华区文体旅游局主办，针对您提出的建议，我们高度重视，经认真调查、研究、咨询及查阅资料，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传统文化建筑群的分区规划**

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了“做大文化事业，做强文化产业，做优文化产品，做活文化市场，做亮文化品牌”的目标要求，五华区将紧扣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及区第十一次党代会 “建人文魅力核心区、筑产业升级新高地”的工作部署，依托五华区厚重的历史文化和独特的人文景观，深入挖掘昆明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本着对历史高度负责、对人民高度负责、对发展高度负责的使命感和担当，以强烈的文化意识指导规划工作，把人文魅力传承与现代化城市建设有机结合起来，凸显五华的山水之美、城市之美、人文之美，赋予五华区一个历史底蕴深厚、文化品质卓越的新未来。提升昆明特色文化的影响力，展现昆明璀璨的城市文化品质，努力把昆明建设成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

五华区注重文化引领，依托“一心一轴四片”的历史文化布局，充分挖掘五华独特的文化底蕴和历史积淀，推动翠湖等景区景点改造提升，加强历史街区、文物古迹、历史建筑等历史文化遗迹保护开发利用，推进文庙恢复性修建项目，传承民俗节庆、民族工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增强五华的历史人文气息。为了延续历史文脉，激活文化传承，五华区坚持规划先行，理清历史脉络，把握空间布局，以强烈的文化意识指导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推进工作，坚持项目带动，保障资金投入。

在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中，五华区按照“文商互动、文旅相彰、文科相促、文教相融、文体相兼”的产业发展思路，根据产业发展特点，把文化产业与都市经济、旧城街区改造、老旧厂房仓库利用、文化产业园区建设相融合，分类指导，错位发展，打造了“昆明老街”、“金鼎1919文化艺术高地”、“同景108”创意产业园等一批省、市重点文产项目。

**二、商业消费只是旅游消费的附属品**

徐委员提到的此观点我们表示相当赞同。长期以来各级旅游行政部门一直在重点打击旅游过程中出现的“低价旅游”“强迫购物”等行为，以保护游客的合法权益。

良好的旅游环境既是重要的旅游资源，也是旅游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还是旅游消费得以顺利进行的必要条件。人们出门旅游的主要动机就是追求一个清新、优美、安全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因此，合理的旅游消费构成必须有利于保护环境和维持生态平衡，任何有害于环境保护或超越旅游资源承受能力的旅游消费项目都应受到限制。旅游消费结构的合理化是相对的，世界上没有一个统一的固定不变的合理的旅游消费结构模式。因此，应以上述合理旅游消费结构的原则为依据，结合一定时期的具体情况，科学地组织旅游产品的生产，正确引导旅游消费，不断改变不合理的旅游消费结构，使旅游消费结构逐渐趋于合理。

在旅游资源开发中，昆明老街正义坊，既有与昆明传统商圈龙头---三市街CBD商圈协同联动、竞相发展的区位优势，也独具传承春城历史文脉、彰显城市生命的特色建筑印记。合理的开发旅游资源，是促进旅游消费正常化的途径。

在日常的旅游管理中，我们也注重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旅游商品经营者的教育引导，规范我区旅游市场，使商家注重诚信经营，进一步提升我区旅游市场的诚信度。

**三、挖掘隐藏文化，追求新旧文化并进**

纵观世界级旅游城市，个性是魅力所在，也是其竞争的灵魂。人文景区，正以及不可替代性，反映并塑造着一个城市的精神和内涵。因而，旨在成为世界旅游目的地的春城，不仅需要自然景观的山水大美、民族融合的特色风情、旅游服务的广厦通衢，更需要凸显并传承城市独特气质和文化DNA的人文景区。

以位于昆明市主城中心的昆明老街为例，它属于昆明市五华区，拥有近千年春城人文积淀。市井文化、抗战文化、商贾文化于此交叠融合，孕育了老昆明的根源和底蕴。这一片区，自十二世纪南诏国时期逐步演变为近代昆明市的行政与商业中心，目前仍是昆明市区为数不多的具有完整传统风貌与街道空间的历史街区。街区内现有文物保护单位12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3处，市级3处，区级8处; 登记文物3处，正可谓一街一院皆历史。项目被正式列入昆明市五华区“十三五”旅游布局规划，作为“三大功能圈层、九大旅游片区、六大创A景区”的重点项目，昆明老街正依托自身的独特优势，充分发挥其在昆明建设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中的名片作用。随着昆明老街保护性修缮二、三工程的逐渐推进和完善，以及项目执行者昆明之江置业有限公司对街区业态规划的实施，相信昆明老街在不远的将来，一定会成为昆明最聚人气的一块风水宝地，成为追忆老昆明怀旧情怀的精神寄托地。

**四、创新传统文化经典，实现现代文化与传统文化完美融合**

近年来，五华区文化体育旅游局积极挖掘传统文化经典，大力支持鼓励庭院剧的发展，力求通过这种独特的文艺演出形式展示五华、展示昆明，丰富昆明的城市旅游内涵，展示五华文化魅力、彰显昆明文化精神。目前，五华区“庭院小剧场”共有6处，分别是昆明老街马家大院，南强街88号院，昆明莲花池公园小剧场，昆明国家广告产业园区内大象图书馆内，同景108小剧场，M60小剧场。其中昆明老街马家大院，南强街88号院，昆明莲花池公园小剧场有相对固定的庭院剧演出；昆明国家广告产业园区内大象图书馆内，同景108小剧场，M60小剧场三个点主要是为零星的创作节目团队提供演出场地，演出相对零散。

五华区扶持庭院小剧场工作是一项惠民、利民的民心工程，同时也是促进我区文化产业发展的的一项重要创新，更是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工程”深入推进的一项具体举措，下一步工作中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采取多种手段大力扶持发展五华庭院剧场，确保各扶措施落到实处。完善现有的五华区实验京剧团和五华区民间文艺家工作者协会队伍建设工作，引进高层次人才，利用区内驻昆院校和场馆资源优势，加大剧本更新创作，继续做好演艺人才传承培训工作。

从文艺精品入手，在演出节目上不断推陈出新。扶持庭院小剧场工作要按照“提升老产品、开发新产品、创造精名品”的思路，创造条件增加传统文化的亮点、品牌，利用名人名牌效应，重点扶持创作具有本土特色、民族特色、昆明历史文化特色的作品。

五华区作为昆明市的中心城区和传统文化区，每年都积极配合省、市政府举办了一系列活动，圆满完成上级文化旅游部门交给的各项任务。今后我们将一如既往的利用和谐大舞台、昆明老街庙会、昆明海鸥节等系列活动，积极营造气氛、开展活动，使市民融入到节日氛围中，利用活动展示了五华区的文化旅游气息。在节庆活动中积极协调省市旅游行业协会开展宣传营销工作，大力宣传我区的庭院剧，开辟庭院剧市场，吸引更多的游客，努力打造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新亮点。

昆明老街文化艺术中心正致力于整合本土文化艺术资源、传承昆明文化记忆，以庭院戏剧演出、文化主题展演、民间技艺传承、文化艺术系列公益讲座等文化集群活动，力图打造一个带有昆明老街区特色的庭院精品文化艺术综合体，昆明老街同期亦在申请国家4A级旅游风景区，力争打造成云南省文化旅游特色资源的窗口，成为兼具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双重形态的文化项目。

**五、注重街道文化建设，彰显昆明民族特色**

街道犹如城市的窗口，展示城市的特色与活力。民族元素的符号是城市形象的载体、是城市形象识别的重要途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建议将规划、民政、交通等部门要充分利用“春城”、“民族大省”这些区别于其他省份的元素符号，加大历史文化传承的宣传，加强人文景观的渲染，突出云南这一少数民族大省的特色、突出“春城”这一独特的气候资源，向省内外、国内外大力宣传营销，吸引更多的游客到昆明来光观旅游，感受五华独特的人文核心区的魅力。

最后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钱奕霖 13888727417

单位（印章）昆明市五华区文化体育旅游局

2017年6月20日

|  |
| --- |
| 抄送：区政府目督办，区政协提案委。 |